

论高本汉和汉语上古音研究

李 开

高本汉是瑞典著名汉学家,1910年2月来中国调查方言,历时两年。先用数月学会了略带山西腔的汉语,随即开始调查方言,几乎跑遍各地,自苦为极,辛劳不堪。王力先生曾说,高本汉的这种精神值得中国学者学习。高本汉这样做,完全出于他对汉学的追求和对汉文化的深情。他曾对赵元任说:“我姓高,名字叫本汉,因为我本来是汉人嘛!”(1924)又说:“中国民族史上的研究工作何等的大……他对于他所敬爱的一个国家,一种民族,一系文化,或者还可以效些许的劳力。”(1936)在调查中,高本汉口问手写,调查了24个点的方言(如含域外方言有33个),记录了十万多个字音,获得大量第一手材料。高本汉是将他渗入肌髓的西方近代实证科学精神和田野作业方法置于华夏大地的最执著的实践者。高氏将调查所得的第一手材料带回欧洲后,1915年便开始著论和出版单行本《古代汉语》。1919年关于中古音构拟的单行本《历史上的研究》一发表,即被钱玄同用做北京大学教材。全书四大块至1926年竣工,合版为《中国音韵学研究》。整个的中译本工作从1931年秋开始,至1936年9月告成,1940年9月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基于方言而出于方言,《中国音韵学研究》只能是方言音系和中古音研究之作,但高氏的最终目的是要研究上古音。由中古音推证上古音,逻辑上是能成立的,清儒由《广韵》上推古音,走的就是这条路,但具体实施之,则有许多工作要做,几乎与研究中古音的同时,高本汉走上了研究上古音的荆棘不归之路。从1923年至1940年先后发表的专治上古汉语的论著有:《中日汉字分析字典》(*Analytic Dictionary of Chinese and Sino-Japanese*, 1923)、《上古中国音当中的几个问题》(*Problem in Archaic Chinese*, 1928)、《藏语与汉语》(*Tibetan and Chinese*, 1930)、《诗经研究》(*Shiking Researches*, 1932)、《老子韵考》(*The Poetical*

Parts in Laotsi, 1932)、《汉语词类》(*Word Families in Chinese*, 1934)。到1934年,高本汉已基本完成上古音的构拟工作。最后,高氏把上古音构拟成果写进了《汉文典》(*Grammata Serica*, 1940, 修订本1957, 修订本译本1997)。^①除中古音、上古音研究之外,还研究过金文、甲骨文、古汉语语法、语源学,高氏是对汉语语言世界作大规模系统擘画和研究的现代早期拓荒者。^②学术界曾把高本汉《中国音韵学研究》与《马氏文通》(1898)、章炳麟《论语言文字之学》将传统小学改为“语言文字之学”(1906)一起,作为20世纪早期催生和引领中国现代语言学的“暮鼓晨钟”^③,其影响和地位可见一斑。

高本汉的上古汉语音韵著论,绝大部分都是在现代学术史古音学第二次(1923至1928—1933至1938)和第三次(1930—1935)大讨论中写成的,或者说是高的论著引起了大讨论。^④综合高著,可见其主要贡献。

一、上古音构拟谐声原则和阴声韵尾的构拟

一是高氏提出了上古音构拟的原则,开创了中国古音学从古韵分部走向古音构拟的新路。古音学研究中的古韵分部从顾炎武分古韵十部到江有诰分古韵二十一部,继有章炳麟、黄侃补苴罅漏,王力等集其大成,几成完局。下一步怎么走?那就是要在分部的基础上定音值,这是学理逻辑的必然。章炳麟《二十三部音准》(1915)已作了初步尝试,“音准”即音值,但问题远远没有解决。高本汉1923年《中日汉字分析字典》一书的《叙论》,提出了利用谐声字构拟上古音的原则:即主谐字和被谐字在上古造字时代声母、韵母部分的主元音、韵尾应该相同或相近。高氏立足于中古音对此原则作出的解释是:(1)从中古音看,只要主谐字和被谐字声母发音部位相同,即可认为上古互谐。例如:古 kuo/苦 k ɿ uo, 干 gan/罕 xan, 干 gan/旱 ɤ an, 中古声母都是舌根音;般 puan/盘 b ɿ uan, 半 puan/判 p ɿ uan, 中古都是唇音。有时声母发音部位相近,如才 dz ɿ ai/豺 d ɿ ai, 仅是舌尖前音和舌尖后音之别,尚 ɿ an/堂 d ɿ an, 仅是舌面前和舌尖中之别,上古也

① 高本汉这些著作的中译本,《中日汉字分析字典》(原1923)一书的《叙论》第三节,赵元任译为《汉语谐声说》,载清华研究院《国学论丛》,1927年第一卷第二号;《叙论》的第二节王静如译为《中国古音(切韵)之系统及其演变》,载《史语所集刊》1930年第二本二分。《上古中国音当中的几个问题》(原1928),赵元任译,载《史语所集刊》1934年第一本第三分。《藏语与汉语》(原1930),唐虞译,载《中法大学月刊》1935年第四卷第三期。《〈诗经〉研究》(原1932),周祖谟译,未刊。《汉语词类》(原1933),张世禄译,商务印书馆,1937年。《中上古汉语音韵纲要》(原1953),聂鸿音译,齐鲁书社,1987年。《汉文典》(原1940,1957),潘悟云等译,上海辞书出版社,1997年11月。

② 有关高本汉的身世和成果简介,据《中国音韵学研究》,商务印书馆,1994年缩印版,载《著者略历》;《汉文典》修订本,上海辞书出版社,1997年,载《编译前言》(张世禄等写成)。

③ 参见盛林等《20世纪中国的语言学》,党建读物出版社,2005年,第4页。

④ 参见李开《现代学术史关于古音学的三次大讨论》,《南开语言学》2006年第1期,商务印书馆,2006年。

可互谐。(2)中古主谐字和被谐字主要元音不同,大概是受介音*i*和*u*的影响,例如藿*kuan*/樯*g l wEn*, 畿*l l Ep*/獵*lap*, 倉*ts ʒ aN*/槍*ts ʒ l aN*,上古仍是互谐字。(3)因为口音和鼻音的互换,有些中古主谐字和被谐字尾辅音不同,如古*t l Em*/帖*t ʒ iep*,上古仍是互谐字。高氏分析了1.2万谐声字,认为约有4/5的字,主谐字和被谐字三要素相同,不同的只是那些失去辅音声母(变喻母字)、失去尾辅音的字。从逻辑上看,高氏原则既讲了主谐字和被谐字之间的三要素相同,又讲了部分不同,甚至是主要部分的不同,但不管何种情况,总是互谐的,因而逻辑上获得了周延性。高氏的归纳法,是培根的“唯一真实的新归纳法”的运用,它不是“枚举”,它不仅讲了“是”,而且讲了“非”,让“是”跟在“非”的后面,注重“否定例证”,让肯定跟在否定后面。从汉语史看,注重谐声偏旁是清儒的传统,段玉裁以“谐声偏旁相同,古韵相同”为原则作古韵分部。清儒是高本汉汉学研究的学术起点。高氏把顾炎武、段玉裁、王念孙等称为“清代的大师”,称赞他们对《诗经》用韵的研究“大体上是很聪明很可信的”。并认为赵元任、李方桂、罗常培“比得上清代的大师”,同时又能充分运用“近代文史语言学的新工具”。高本汉给自己提出的任务是“要继续探究清代大儒开创的基业,并用现代西方语言学的方法来钻研他们所收集的材料,以便构拟出某个阶段的古汉语音系,而这个阶段要古得足以为我造就研究现代方言的必要基础”(1949)。可以说,高氏一定程度上为我们指出了一条继承传统、引进西学、建设现代语言学的新路。高氏利用汉字谐声偏旁构拟上古音,比段玉裁利用谐声偏旁作古韵分部,当然又高出一头。

二是提出了尾辅音构拟见解。关于尾辅音的构拟,上述谐声原则已涉及。阳声韵的韵尾,入声韵的韵尾,用谐声原则对应解决之,一般不成问题,问题是阴声韵尾。高氏是根据谐声原则对阴声韵中的去声字能和入声韵字相谐提出两条音变条例,继而推证未变时的阴声韵尾(1923)。其一,例如乍(去声)→作(入声);夜(去声)→液、腋(入声)之类的阴声字,曾失落上古原有的舌根韵尾*-g*。其二,例如至(去声)→侄、蛭、室、室(入声);曳(去声)→洩、絨(入声)之类的阴声字,曾经失落上古舌尖韵尾*-d*。高氏说:“这种结论可以从现代方言中得出很好的比例。”高氏还举出瑞典方言里*bed←be, bet*始终读*bet*未变,说明浊音韵尾易变,清音韵尾不易变化。^①以上是说,从声调的角度看,清声尾会使整个字的字调调高,浊声尾会使整个字的字调调低,调高者不易掉韵尾,调低者容易掉韵尾。中古去声就是掉韵尾*-g*、*-d*造成的,这就是说,韵尾的掉与不掉决定声调。到1928

^① 赵元任译《汉语谐声说》,第47、48页。

年《上古中国音当中的几个问题》,改变了1923年的看法,认为去声和入声在上古韵母系统中都是清声,但去声是降调,入声是平调,从上古到中古,去声失掉韵尾,入声仍保留韵尾。是声调决定韵尾的掉与不掉。演变如下:

列(入)*liEt*→例(去)*liEt*→*liEi*。白(入)*b[□]k*→怕(去)*p ʒ ak*→*p ʒ a*。这就是说,中古阴去失落的上古韵尾是*-t*、*-k*,至于阴声韵字中的平声字则拟为*-γ*,与韵尾求声调时的去声韵尾同。这样,综合上述声调和韵尾互求,高氏所得上古阴声韵尾为*-d*、*-γ*、*-k*、*-t*,都是塞音,与高氏所拟上古入声韵的收清塞音*-p*、*-t*、*-k*相比,可知高氏主张上古阴声韵尾同上古入声韵的收尾,都收塞音。

1927年,德国学者西门华德发表《古汉语韵尾辅音之构拟》,对《切韵》时代仍保留着的上古入声韵尾,构拟成浊塞音*-b*、*-d*、*-γ*,与高氏相比,仅是一浊一清的区别。上古阴声韵尾辅音则构拟成双唇擦音*-B*,舌尖齿间擦音*-Δ*,舌根擦音*-⊗*。这和高氏的构拟收塞音形成鲜明的对照。如果说,高氏无论是韵尾脱落与否决定声调,还是声调决定韵尾脱落与否,都是以入声韵为参照的,则西门氏以某韵部系统内诸韵相关为参照,不限于入声韵。在思想方法上,高氏有类于古韵分部中的“以入声为枢纽”的审音派,西门氏有类于古韵分部中尤重《诗经》用韵的考古派。例如,为寻找上古阴声韵之部的韵尾,西门氏认为《切韵》里的一↔*u*韵,即尤侯韵,有少量字在上古与《切韵》里的之(止)、哈(海)、灰(贿)、脂(旨)诸韵有联系。这当然是对的,段玉裁在《诗经韵分十七部表》将少量尤、侯韵字列入上古第一部之部,并作为古本音或古合韵。^①从谐声字看,如:否(有上)→栢(杯,灰平)、瘁(旨上);九(有上)→轨(旨上);某(厚上)→媒(灰平)。从《诗经》押韵看,如:《秦风·蒹葭》四章“采、已、涘、右、沚”为之部字,但“右”字中古为宥韵去声。西门氏将中古一↔*u*构拟成上古一↔*u*,从而推出阴声韵之哈、灰、脂上古也应有舌根音韵尾*-⊗*,同理可推,可与阴声韵韵尾豪韵(*-Au*)、肴(*-au*)通押的尤、侯韵(段玉裁第二部萧宵肴豪部有尤、侯韵字作古本音或古合韵)上古也应有舌根音韵尾*-⊗*。用同样的办法可求得阴声韵鱼、虞、模、麻的上古韵尾,如此等等。西门氏的方法,就是选择那些顾炎武说的“某韵半”,或段氏所说的那些古本音或古合韵中的舌根音为参照,准此以求相关阴声韵尾,而得三个擦音韵尾。西门氏的优点,事实上是把古韵分部与古韵构拟结合在一起考虑的。高氏与西门氏的共同点(这一点最重要)是都认为上古阴声韵带韵尾,不同点是推求的参照点和方法不同,结果不同。高氏是上古汉语阴声韵带韵尾说的开创者。至于带塞音韵尾还

^① 段玉裁《六书音韵表》,中华书局音韵学丛书,1983年,第34页。

是带擦音韵尾,则以西门氏为合理。王力在理论上是接受高氏、西门氏上古汉语阴声韵带韵尾说的。他在1984年重新撰写《清代古音学》评价王念孙古韵二十一部时说:“阴声韵都具备四声。”并列表说明阴声韵歌、支、脂、之、鱼、侯均可分四声平、上、去、长入,且可与相承相配的入声韵月、锡、质、职、铎、屋(短入)对立起来并作对比。^① 那长入正是阴声韵的韵尾,它不同于入声韵的韵尾短入。既然阴声韵长入韵尾不同于短入,高氏所说的阴声韵塞音尾就不大可能了,剩下的,西门氏所说的阴声韵擦音韵尾则为王先生所激赏。他曾说:“西门的影响要比高本汉的影响大,至少是一样大。”“西门的学说基本上是自成体系的,是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的。”^② 王先生的学生郭锡良先生在《汉字古音手册》中逐字构拟上古音读时,阴声韵一律不带韵尾。上古音作为《诗经》时代的语音,从当时“当下”的上古汉语存在看,有如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看待古希腊语音的当时“当下”存在,只能是在场的存在,可是,从文字的“延异”(德里达术语, *differance difference*)作用看,不囿于当时“当下”存在,可“延异”至于远古。我们不妨把高本汉、西门氏、王力所主张阴声韵带韵尾说理解为远古汉语(甲骨文时代,公元前2070至前1046)阴声韵有韵尾,上古《诗经》至《说文解字》(公元前6世纪、前5世纪至后2世纪)始已脱落。

高本汉1928年《上古中国音当中的几个问题》,一方面是阴声韵尾的自我调整,从韵尾决定声调调整为声调决定韵尾(见前);另一方面对西门氏1927年的阴声韵构拟有所批评而写有《Simon的韵尾说》。1930年《汉语和藏语》再次力辟西门氏,主要有:据日译汉音资料再次证明上古入声韵收-p-t-k(1923年已有),而拒西门氏收-b-d-g。据谐声字的统计资料再次重申阴声韵韵尾失落与去声声调的关系(1923年已有)。针对西门氏从阴声韵内部诸韵关系求阴声韵尾的做法,强调求阴声韵尾必以入声为参照(1923年已有)。针对西门氏的具体做法,认为西门氏以尤、侯韵为参照求之、哈、灰、脂韵尾则可,而推及豪、肴则不可,西门氏推理因太泛而失据云。由以上四条,可见高氏1930年的批判主要是重申和推进1923年的观点。可是到1933年《汉语词类》有重大转变:构拟出阴声韵尾舌尖前滚音-r,这与西门氏收擦音说似乎接近了。对西门氏阴声韵尾收双唇擦音-B,舌尖齿间擦音-Δ,舌根擦音-⊗表示基本同意,尤其是收舌尖音-Δ几乎全部接受,仅仅以尤、侯为参照求得的歌、鱼、模、虞收舌根擦音-⊗之说不同意。^③ 1938年西门氏

又撰《中国上古音的构拟》,主演观点有:重申上古入声韵尾是浊塞音,而上古阴声韵尾是浊擦音;欢迎高本汉《汉语词类》不再强调须由入声韵尾求阴声韵的做法,因该书中心拟的大部分舌尖韵尾与入声无关;不赞成舌尖前滚音-r之说;韵尾辅音在谐声字里可看到它与入声的关系,也仅限于谐声字,故以入声为参照无优势,而可以据元音化-i、-u(阴声韵尾)能跟鼻韵尾-m、-n、-ng(阳声韵尾)互换来推测,即在理论上提出以阳声韵尾为参照来求阴声韵尾;关于上古唇音韵尾脱落的原因,西门氏赞同高本汉的看法,即声母为唇音,韵母的介音多为合口-u,韵尾受到合口介音的影响而异化,唇音韵尾,舌尖音韵尾,舌根音韵尾都会脱落而成开音节。以上五条,会同高本汉1933年的两条,可知从1933至1938这五年间,高氏和西门氏在争论中不断相互吸收,相互融合。这正是古音学史上的所谓第二次大讨论(1923—1938)中的逻辑必然。只看到对立,不看到融合,夸大高本汉在探索中的某些不足,都是不适当的。

还有,高本汉的尾辅音构拟,是与古韵分部相结合,并为古韵分部服务,为古韵各部而构拟的。高本汉分上古韵22部(后来到《汉文典》分古韵26部),各部音值均构拟确定。据董同和的介绍,这22部的韵尾:之部(-g-k),蒸部(-ng),幽部(-g-k),中部(-ng)宵部(-g-k),侯部(-g-k),东部(-ng),鱼部(-g-k),阳部(-ng),佳部(-g-k),耕部(-ng),歌部(开音节,-o),祭部(-d-t),元部(-n),脂部(-r-d-t),真部(-n),微部(-r-d-t),文部(-n),叶部(-b-p),谈部(-m),缉部(-b-p),侵部(-m)。阴声韵尾有:-g,-k,-d,-t,-r,阳声韵尾有:-ng,-n,-m,入声韵尾有:-b,-p。入声韵尾也收了-b,不再拒西门,足见对西门氏的吸收,此又一证据。^④

二、上古主元音构拟和介音构拟

三是关于主要元音的构拟。前述高氏1923年提出古音构拟谐声原则,首先是说主谐字和被谐字的声纽、主元音、韵尾是相同的,这要占到4/5,这对解决主元音问题是很可观了。其次,如对高氏三点说明从主元音方面作评价,则第一点主要讲主谐字和被谐字声母的不同,而主元音实际上仍是相同的;第二点主要讲主谐字和被谐字的介音会造成主元音不同;第三点主要讲主谐字和被谐字的尾辅音相同,少量不同,例中可见主元音不同。总的来说,高氏1923年已把主元音构拟同声母、介音、尾辅音及其音变互换联系在一起了。可以说这是高本汉主元音构拟的基本走向。后来从1928年至1938年十年间高氏和西门氏就阴声韵尾

① 参见《王力文集》第十二卷,山东教育出版社,1990年,第551页。

② 王力,《龙虫并雕斋文集》,第一册,中华书局,1980年,第171页。

③ 参见张世禄译《汉语词类》,第4至68页。

④ 董同和《上古音韵表稿》,第72页。载《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十八本,中华书局,1987年影印本。

展开论争时,双方都没有太注意到主元音的构拟问题,尤以西门氏为甚。高氏1928年《上古中国音当中的几个问题》还写有“主要元音”专章,重申他的“谐声原则”对主元音构拟的作用。如前所说,争论中高氏的注意力集中在声调和尾辅音的关系上,特别是以入声韵为参照求阴声韵尾,得出收塞音,收舌尖滚动音的结论;西门氏的注意力集中在以古韵内部选择到的韵部(如尤、侯)为参照,后来又提出以阳声韵为参照求阴声韵尾的新路,始终坚持收擦音的结论。可是,当时就有人在高氏、西门氏忽视主元音时强调主元音对谐声、押韵、音变的影响,不难看出,人们所强调的,正是高本汉1923年谐声原则中积淀的有关主元音问题。几乎可以这样说,人们要求以1923年的高本汉来修补1928到1938年间的高本汉。

十分重要的是,高本汉是构拟出上古汉语主元音系统的第一人。主元音的构拟与辅音韵尾的构拟一样,也是因其22部构拟的。共构拟出14个主元音:↔、E、ö、ō、ō、o、a*、ō、u、a₁、ä、a、ë、e。^①22部按阴声韵和阳声韵合二为一摄,如“之、蒸部”,“幽、中(冬)部”,“侯、东部”,“鱼、阳部”,“佳(支)、耕部”,“祭、元部”,“脂、真部”,“微、文部”,等等。^②如仅从“阴阳相配对转”看,王力、罗常培、周祖谟与此并无不同。^③各摄各韵部分上古四等,如缀以韵尾,则有:之、蒸部(-g-k-ng):一等↔,二等E,三等↔,ü,四等×。幽、中部(-g-k-ng):一等ō,二等ō,三等ō,四等ō。宵部(-g-k):一等o, a*, 二等ō, 三等o, 四等o。歌部(开音节-Ø):一等a₁, 二等a, 三等α, ä, 四等α。如将14主元音、35个韵尾、四个等都配入,则22部就有145个构拟。^④够全面细致的了!14个主元音尽管就主要音质而言,只有6个:↔、E、o、u、a、e,衍为14个。高本汉区分了元音的长短松紧,正是元音的长短松紧使6增至14。那么有无长短松紧呢?董同和、严学窘都赞成长短松紧说,一般说,壮侗语多元音长短对待,藏缅语多元音松紧对待。王力则认为上古入声有长短之分,从而铸就他的阴声韵尾说(见上文),还说:“上古阴阳入各有两个声调,一长一短。”“元音的高低长短都是构成声调的要素。”^⑤上古韵分等吗?正是等与韵尾使14衍为145。董同和、陆志韦都是主张有四等之别的,李方桂、王力也主张有等的区别。王力说:“上古没有四等之名,而有四等之实。”还把长

短和等紧密联系起来而论述之。^①但又认为分等的主要依据在介音,不在主元音,因此主要靠介音来区分等。应该说,元音的长短与等事实上是有密切关系的。^②如此看来,高本汉14个主元音因长短松紧而构拟体系化、复杂化;22部的构拟因阴声韵尾、分等而构拟体系化、复杂化。这里,主元音的松紧长短、韵尾等三大要素都大有存在的理由,不能轻易否定。高本汉各部的音值构拟成了三大要素的动态函数值,表现为一部多音值,与王力《韵表》一部一音值判若二事。

鉴于高氏构拟出的上古韵系复杂,受到的批评不少。陆志韦批评说:“高氏的音表不单是累赘,也不免是七零八乱的。”^③十分重要的是,高本汉的主要元音和22部的构拟是对汉语上古音韵部系统的描写、分析的理性体系,明显地受到维也纳学派的逻辑实证经验主义的影响。该学派于20世纪20年代中期形成,首先广泛流行于欧洲大陆,与高氏著论古音学正好是同一时期。该学派强调实证经验的重要性,更强调对实证经验作深入、细致、系统的逻辑分析。高本汉上古音构拟的做法的学术精神与此完全一致。相比之下,李方桂和王力的构拟要简单得多,不分等、不计入阴声韵尾都是造成简单的原因。不过,如将王力的六个主元音↔、e、a、o、ō、u与前述对高氏再抽绎而得的六个相比,也仅仅只有[ō]与[E]不同,其余全同,故如说王力的六个主元音继承了高本汉,亦不为过。这里,我们要说,李、王简单,李、王的古音构拟是一实证经验主义的评价判断的价值体系,与高氏的逻辑实证经验主义的真值体系是两种不同性质的。李、王都强调主元音与《诗经》押韵的关系,这正好说明他们的构拟是个强调实际应用的价值系统。李方桂认为,押韵的字它的主要元音是最重要的,韵尾还在其次,元音差的太多,押韵是不可能的。并以此来解释《诗经·郑风·女曰鸡鸣》三章来与赠韵,来[λ↔γ],赠[δ↔γ↔uγ]。^④这是最典型的实用价值论。我们认为,高氏的真值系统与李方桂、王力的价值系统当可两存,价值系统往往需要由真值系统导出,不存在要消解谁的问题。

四是关于介音的构拟。要对汉字进行构拟,当然要知道声母、韵母,韵母是由介音、主元音、韵尾构成的。上古有无介音,严学窘、李新魁认为无介音,高本汉等人认为有介音。高氏1923年就谐声字提出构拟原则时,必然涉及介音(见前),提到介音-i、-u。高氏1928年与西门氏论争尾辅音时,文中举例非常注意介

① 据董同和《上古音韵表稿》第72页提供的材料归纳。

② 董同和《上古音韵表稿》,第72页。载《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十八本,中华书局,1987年影印本。

③ 王力无祭部,并入了月部,以歌一月一元三声相配。罗常培、周祖谟继承戴震、王念孙,祭部独立,以祭一月一元三声相配。参见《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科学出版社,1958年,第43页。

④ 据董同和《上古音韵表稿》第72页提供的材料统计:之、蒸部3(韵尾)×4(主元音)+幽、中部3×4+宵部2×5+侯、东部3×3+鱼、阳部3×4+佳、耕部3×3+歌部1×5+祭、元部3×6+脂、真部4×2+微、文部4×5+叶、谈部3×6+缉、侵部3×4=145。

⑤ 王力,《汉语音韵》,中华书局1991年,第二版,第150页。

① 王力,《汉语史稿》上册,中华书局,1980年,第87页。

② 郑张尚芳,《上古音系》,上海教育出版社,2003年,第184页。

③ 《陆志韦语言学著作集》(一),中华书局,1985年,第68页。

④ 参见李方桂《切韵a*的来源》。《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三本第一分册,中华书局,1987年影印版,第三册,第4页。

音,还讲到马伯乐《唐代长安的方音》对开口一等韵在历史音变中产生两种情况,一种有介音,一种无介音。^① 在高氏本人的著作中,介音的叙述总的说是比较零散的。^② 较系统的叙述是董同和 1944 年根据高本人的介音构想作出的概括:关于介音对主元音在音变中的影响,同一个主元音在声母、介音或韵尾的作用下,变成了后代各种不同的元音。关于介音和开合、等第的关系,“我们既把韵部看做上古的韵摄,就假定开合与等第的分别原来也存在于上古”,于是,(1)中古的开口字上古原来也是开口,合口字原来也是合口。(2)变入中古一等韵与二等韵的字,上古原来也没有介音。变入中古三等韵的字,上古原来也有辅音性的介音*-i-*。(3)变入中古四等韵的字,上古原来也有元音性的介音*-i-*。^③ 这里的基本主旨是,等韵学归摄的思想是作对象研究的基本方法;对上古的开合、等第的假定虽然是虚拟的,但这是完全必要的,虚拟的条件成了推理的前提,这本身就是西方形式化数字化思想方法的做法;根据语音有可能作全方位转移或称“全族转移”(王力语)的思想,以为中古开合源于上古开合,中古等第源于上古等第;据中古可推知上古介音的存在是必然的,上古介音的音值构拟是可行的。王力对高氏的介音构拟是认可的。王力三等、四等基本同高氏,尤其是开口。试比较如下:开口一等高*×王×*,二等高*×王-e-*,三等高*×王-i-*,四等高*×王-i-*;合口一等高*×王-u-*,二等高*×王-o-*,三等高*×王-u-*,四等高*×王-iu-*。^④ 王力二等以元音[e][o]为介音,这是与高氏大不同之处。

三、由上古音系推证汉语词汇系统字(词)族和同源字(词)

如果说,高本汉研究汉语方言和中古音的目的是为了研究上古音,研究上古音的目的则是为了揭示上古汉语语音系统的内在构成规则,特别是上古词汇系统的内在规则。系统和规则,是近代逻辑的基本范畴和终极范畴。这在《汉语词类》(1933),特别是《汉文典》(1940,1957)一书中得到了充分展示。《汉语词类》后半部分的十个表,两千多个语词,按意义相同或相近类聚,以示它们间的亲族关系;再进一步,显示相关例词上古音注的声母、介音、主元音、韵尾之间的种种语转关系。^⑤ 这比清代学者的“因声求义”,章炳麟《文始》(1910)仅从上古韵分部讲

转语不可同日而语。研究上古音和语源学的《汉文典》,是一部可与研究方言学和中古音的《中国音韵学研究》媲美名著。《汉文典》在揭示上古音系统规则方面,可以说是高氏 1923 年以来一系列上古音构拟思想的系统化。《汉文典》列出上古声母 33 个,韵部 26 个(可视做高氏古韵分部在其音值构拟层面上所作的定论)。因为在构拟层次上讲分部,又因对韵尾、主元音、介音都作过全面研究,与诸家仅仅言韵部的做法不同,故高氏能构拟出各部的韵母层次。又因完全从历史语音的发展考虑,故一一对应上古韵部的韵母音值与《广韵》韵目的音值。试例解读如下:例高氏韵部 I,上古韵母 1. a, 2. wa, 3. a, 4. wa, 5. *i* a, 6. ia, 7. wia。对应中古的韵类有:第 1 类(a),第 2 类(wa),第 3 类(a, wa, *i* a),第 7 类(ia, wia)类。如此等等。

如以高氏 26 部对应王力以传统命名的古韵分部,则有:高氏第一部歌部,第二部鱼部,第三部侯部,第四部元部,第五部月部,第六部(歌)支脂(微)部,第七部真部,第八部质部,第九部文部,第十部术部,第十一部微部,第十二部谈部,第十三部叶部,第十四部侵部,第十五部缉部,第十六部阳部,第十七部铎部,第十八部耕部,第十九部锡部,第二十部蒸部,第二十一部之职部,第二十二部冬部,第二十三部觉部,第二十四部沃部,第二十五部东部,第二十六部屋部。这里,虽然比 1953 年的 35 部减少了 11 部,但之、职同部,支、脂不分,缺点仍是明显的。^① 不过,高氏分部以构拟为基础,与中古的韵目对比精细,且落实到韵母的音值,故音值资料可贵,研究价值甚高。

《汉文典》上古各韵部的下面都有从上古到中古历史语音演变的一些最主要特点的说明。如韵部 I 的说明,讲了后 a 和前 a 的具体分布,以及在不同分布中的音变情况,“但是在开音节中一直到中古保持不变,这一点是很引人注意的”^②。可谓言简意赅,一语中的,理论性和应用性都很强,实在发人深省。谓之语音史工具书,亦不为过。

高氏有了构拟上古音的较系统的理论和实践,《汉文典》对各字的上古音构拟就不成问题了。中古音呢?则利用《切韵》和约晚三十年的《经典释文》来审音,确立了中古音。至于现代音,则完全可以在方音和通语中加以证实。正如王

① 《上古中国音当中的几个问题》,第 358 页。

② 《汉文典》一书有叙述介音的专节,主要还是对上古到中古的两个介音*i*、*w*的演变作了解释。参见该书 553 至 554 页。上海辞书出版社,1997 年修订本。

③ 董同和《汉语音韵学》,中华书局,2001 年,第 268 页。该书原名《中国语音史》,1944 年台湾出版。

④ 王力的介音音值构拟见《汉语语音史》第 50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⑤ 参见张世禄译《汉语词类》,第 109 至 259 页。

① 高本汉 1953 年《中上古汉语音韵纲要》分上古韵三十五部。如对应成常用的传统韵部的名称,大体可说第一部元部、二部月部、三部祭部、四部文部、五部侵部、六部脂部、七部微部、八部歌部、九部真部、十部质部、十一部齐部、十二部谈部、十三部盍部、十四部侵部、十五部缉部、十六部阳部、十七部铎部、十八部模部、十九部职部、二十部之部、二十一部蒸部、二十二部耕部、二十三部锡部、二十四部支部、二十五部沃部、二十六部东部、二十七部觉部、二十八部豪部、二十九部冬部、三十部屋部、三十一部侯部、三十二部东部、三十三部鱼部、三十四部侯部、三十五部歌部。参见聂鸿音译本第 108 至 230 页,齐鲁书社,1987 年。

② 《汉文典》,第 554 页。

力以上古《纽表》和《韵表》为贯穿来组列同源字(词)那样,高氏以上古音和历史语音的发展为线索,来胪陈字(词)族。例如,合于高氏韵部 I (歌部)共 7 个韵母的共收 31 组 232 字,它们是字族。第 1 组以“可”为谐声偏旁的 10 字,上古声纽为[kʰ, κ, γʰ, ʒ, ?],韵母为[a];以“何”为谐声偏旁的 1 字,上古声纽为[γʰ, ʒ, ʔ],韵母为[a];以“哥”为谐声偏旁的 3 字,上古声纽为[k],韵母为[a];以“奇”为谐声偏旁的 18 字,上古声纽为[γʰ, ʒ, κ, kʰ, ?],韵母为[ia]。它们各各更是关系紧密的字族。谐声偏旁相同,声纽和韵母各各相近或相同的字族能同源吗?再看它们的意义,如以“奇”为谐声偏旁的 18 字中,奇、畸同义(奇数、单个),倚、畸(均含一足义),倚、敲、倚(均含斜义),在声韵母层次上的音,在义项层次上的义近同,它们可能是同源字。如再加以拓展,以王力《韵表》中的音转为参照来解读,则因歌月对转,高氏 1 歌部有“何”字,高氏 313 月部有“曷”字,二字上古声纽、主元音同,仅韵尾不同,意义同。因歌鱼通转,高氏 2 歌部有“我”字,高氏 58 鱼部有“吾”字,二字上古声纽同、主元音近同,意义同。二字下都有丰富的古文字资料可参。高氏在音值层次上提供了同源字依据,这一点后为王力所仿效,《同源字典》在同源字双方都表明了字的音值^①,不限于声纽和韵部各自间的音转关系。利用音转关系可在《汉文典》全书范围内统观之而寻找同源字。这是《汉文典》读法又一略例。按此做法,可在《汉文典》全书字族的基础上系联出同源字,这对从深度上认识同源字当然是十分有益的。不能系联成同源字的仍暂作为字族看待,解读《汉文典》,可使汉语字族与汉语同源字并存。重要的是,无论是字族,还是同源字都被高本汉置于语音发展史的视域中。

末了,我们要说,中古音和上古音的研究是高本汉毕生学术成就的粹。如果说,研究中古音的《中国音韵学研究》“比较汉语方言之间的差异,结合韵书韵图,运用印欧诸研究中卓有成效的历史比较法来研究汉语古音,开创了汉语音韵研究的一个新时期”^②,那么,高本汉从 1923 年到 1957 年有关构拟上古音的系列论文和著作,开创了古音构拟的新时期,开创了汉语词汇系统研究的新时期,总之,开创了上古乃至远古汉语语音史和词汇史系统研究的新时期。

^① 参见王力《同源字典》,商务印书馆,1982 年。该书各同源字都标出了上古音值。

^② 沈家莹《〈西方最新语言学理论译介〉丛书序》,载徐大明、蔡冰主编《语言变异与文化》,上海教育出版社,2006 年。